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E/CN.4/1996/L.81
18 April 1996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人权委员会
第五十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 17

人权领域的咨询服务

哥伦比亚、丹麦、墨西哥、尼加拉瓜、挪威*、
秘鲁、西班牙*、美利坚合众国和委内瑞拉：
决议草案

-
- 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各职司委员会议事规则第69条第3款。

1996/... 向危地马拉提供人权领域的援助

人权委员会,

遵循《联合国宪章》、《世界人权宣言》和各项国际人权盟约所载的原则,

重申所有会员国政府即使在非常情况之下也有义务促进和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

忆及其1995年3月3日第1995/51号决议,

考虑到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1995年8月18日第1995/7号决议,

审议了被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的报告(E/CN.4/1996/38和Add.1)和法外、即决或任意处决问题特别报告员的报告(E/CN.4/1996/4),

还审议了独立专家莫妮卡·平托女士的报告(E/CN.4/1996/15),并研究了其中的结论和建议,

还考虑到联合国危地马拉人权全面协定承诺遵守情况核查团(核查团)提交秘书长的四份报告,

满意地注意到上一届政府进行的法律和体制改革以及新政府采取的那些措施,例如解除高级军官和相当数量的保安部队成员的职务,目的是制止逍遥法外现象并保障在危地马拉人人充分享有人权和基本自由,

但关注尽管进行了此类改革,危地马拉仍然发生主要由武装部队和保安部队成员及所谓的自愿民防自卫委员会犯下的严重侵犯人权事件,但这并不表明,这些侵权行为是现任政府系统侵犯人权的现有政策造成的,

还关注逍遥法外的情况继续存在,对侵犯人权案件的调查和/或司法诉讼进展不够,

痛惜危地马拉土著人民的人权受到侵犯,受到排挤或数百年的歧视,

还痛惜难民返回和流离失所者重新定居的进程遇到了严重的问题,特别是1995年10月5日在 Chisec 市 Xaman 的“Aurora, 8 de octubre”社区发生了屠杀事件,极其严重地侵犯了危地马拉返回者的人权,同时承认危地马拉政府已经采取了措施,将参与事件的士兵交付主管民事法官审判,解除了当地军分区司令的职务,并迫使国防部长辞职,

认为经济及社会状况继续对绝大多数人口产生严重的影响,特别是土著居民和危地马拉社会中最脆弱的阶层产生影响,

极其满意地注意到危地马拉政府和危地马拉全国革命联盟(革命联盟)于1995年3月31日在墨西哥城签署了历史性的《土著居民的属性和权利协定》,

满意地承认危地马拉上一届政府决定暂停义务兵役制并命令遣散准军事军官，
承认1995年11月和1996年1月举行的大选的重要性，因为自1950年以来，历来被排挤在该国政治生活之外的一些阶层第一次参加了大选，大选之后，新政府于1996年1月14日就任，组成了国会并建立了新的地方政府，因此更加代表人民的利益，

欣见危地马拉新政府立即着手处理与侵犯人权和逍遥法外现象有关的各种问题并继续展开寻求稳固和持久和平的谈判进程，

还欣见危地马拉政府和革命联盟总部为了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解决其余实质性问题而重新发起了谈判进程，以便争取在今年签署《稳固和持久和平协议》而完成这一进程，

更加欣见革命联盟总部于1996年3月19日宣布临时停止军事进攻行动、对军营、军分区和军事设施的袭击以及在路边布置军队，而危地马拉政府于1996年3月20日相应地宣布它已指示危地马拉军队停止其反叛乱活动，而只是展开宪法对它们所规定的活动，

承认根据框架协定的规定，秘书长的代表作为谈判的斡旋人发挥作用的重要性，而由哥伦比亚、西班牙、美利坚合众国、墨西哥、挪威和委内瑞拉组成的友好国家集团的参与以及公民社会会议的宝贵贡献也很重要，

还承认核查团为了和平进程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展开了核查人权情况和履行《人权全面宣言》承诺情况的工作，

认为国际社会有必要继续审查危地马拉的人权情况，向政府和非政府组织提供人权领域的咨询服务，并向两者提供技术和财政援助，以便促使充分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支持危地马拉政府和人民为此目的所作的努力，

1. 赞赏地注意到独立专家提交的报告和其中的结论和建议(E/CN.4/1996/15)；
2. 表示感谢危地马拉政府向独立专家提供履行职责的方便与合作；
3. 还注意到核查团就它于1994年11月21日开始工作以来在危地马拉所采取的行动编写的报告，感谢危地马拉政府和革命联盟与核查团合作，协助它履行职责；
4. 承认危地马拉政府的努力，鼓励它采取必要的紧急措施以巩固民主体制，促进保护和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同时考虑到独立专家的建议及核查团的意见；
5. 痛惜虽然作出了这些努力，但继续发生主要由武装部队和保安部队成员及所谓的自愿民防自卫委员会所犯下的严重侵犯人权事件，尤其是侵犯生命权和威胁和恐吓人身健全；
6. 敦促危地马拉政府和革命联盟双方在国内武装冲突中遵守适用的国际人道

主义法则,避免从事任何可能危及危地马拉人的权利,尤其是受到国际人道主义法律特别保护的人的权利及影响平民人身安全和财产的行动;

7. 促请危地马拉政府继续采纳和实行必要的法律和政治措施,以加强司法机关的独立性,尊重其成员和裁决,以及法治的充分享受;

8. 还促请危地马拉政府加紧调查工作,以便查明和惩办所有应对侵犯人权行为负责的人,在法律框架内为侵犯人权行为的受害者提供赔偿,确保司法制度的运作能对法官、调查员、证人和受害者的亲属提供适当的保护,便利从事促进和保护人权工作的官方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活动;

9. 请危地马拉政府参照独立专家的建议,促进关于军事法庭的所有有关立法改革,以便确保危地马拉武装部队成员实施的侵犯人权行为不属于其管辖;

10. 满意地注意到危地马拉政府已经采取初步行动,确保所有当局,包括武装部队和保安部队,充分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并鼓励它继续加强文官政府,以确保这些决定得到尊重;

11. 进一步促请危地马拉政府在其总的人权政策框架之内继续执行独立专家的建议,特别是关于建立一个对文官政府负责的警察系统的建议,并注意到国防部长宣布尊重自愿民防自卫委员会自我遣散的权利,以便根据和平协定解除对社会的军事管制并促进农村地区居民过上宁静的生活;

12. 注意到尽管上一届危地马拉政府为了结束暴力和逍遥法外现象而在司法裁判系统中实行了法律和体制改革,但这些现象继续存在,鼓励新政府特别注意司法标准和《土著居民的属性和权利协定》中的内容,以便保障所有危地马拉人以及特别是土著居民和最脆弱社会阶层的权利和自由,同样注意到新政府为了制止逍遥法外现象而展开的初步努力和采取的措施;

13. 深信文官政府在国家决策过程中起主要作用是巩固法制和充分实现人权的一个不可或缺的条件,在这一方面请该国政府注意到独立专家在这一方面提出的建议,并请它继续推动扩大所有政治团体和所有公民的政治参与;

14. 承认人权检察官在维护人权方面所作的积极工作,促请危地马拉政府向其提供支持和保障,以便它加强活动,包括采取立法措施,使他能参加与侵犯人权行为有关的诉讼;

15. 促请危地马拉政府采取具体措施,消除极端贫困,使人民享有较高的生活水平,重视经济和社会发展方案,并呼吁危地马拉政府和革命联盟在社会经济方面和农业情况的谈判框架范围内,并考虑到《土著居民的属性和权利协定》,寻求公正地满足通过公民社会会议和其他社会阶层的适当建议表达的全体危地马拉人民,特别

是土著社区的需求；

16. 注意到遣返难民的工作继续进行，敦促主管当局保证这一进程继续下去，并充分考虑到所有受影响的人的福利和尊严，提供必要的设施，使他们能够很快重新定居，还促请有关方面严格遵守1992年10月以来就这一问题达成的协议；

17. 促请危地马拉政府按照《重新安置武装冲突中逃难人民的协定》设立的技术委员会的建议继续援助因国内武装冲突流离失所的平民，为其重新定居提供便利；

18. 祝贺危地马拉政府和国会批准了国际劳工组织关于独立国家境内土著和部落人民的第169号公约，并请该国政府考虑早日批准它尚未加入的各项国际人权文书；

19. 请共和国议会尽早批准关于非歧视性义务兵役制的法律，同时考虑到关于自愿公民服务的建议；

20. 满意地注意到总统、副总统、国会、中美洲议会和地方政府的选举进程已经展开，历来被排除在外的社会阶层已经能够参加，而且在 Alvaro Arzu 先生的主持下新的文官政府已经就职，国会已经建立，地方政府的活动已经展开，这进一步代表了人民的利益；

21. 还满意地注意到1995年3月31日签署了《土著居民的属性和权利协定》，注意到核查团在该国发挥的作用和危地马拉新政府和危地马拉全国革命联盟之间的谈判已经恢复；

22. 满意地注意到危地马拉政府和革命联盟正在推动进行谈判，寻求就尚未解决的议程项目达成一致意见，并建立相应的核查机制，并相信革命联盟将坚持停止进攻性军事行动，而军队将继续暂停反叛乱行动并仅仅展开宪法对它们规定的活动，以便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签署一项稳固和持久的和平协定；

23. 赞扬秘书长代表作为斡旋人开展的工作、友好国家集团推动危地马拉和平进程的努力以及公民社会会议的重要贡献；

24. 请秘书长在现有的全部资金范围内增加向危地马拉政府提供的人权领域的咨询服务，并制订有非政府组织参加的具体方案；

25. 请秘书长延长独立专家的任期，使她能参照核查团的工作继续审查危地马拉的人权情况，向危地马拉政府提供人权领域的援助，并向委员会第五十三届会议提交报告，评估该国政府根据所提建议采取的各项措施；

26. 决定在其第五十三届会议上审议独立专家关于危地马拉人权情况的报告。